附件2

投稿作品原创声明

本人已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焦岗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发布的《焦岗湖景区（LOGO）及宣传口号设计征集公告》内容，自愿遵守征集活动相关流程细则。

本人提交的标志（LOGO）及宣传口号作品（含图形、文字、色彩及组合形式）系由本人独立原创，未抄袭、模仿或改编任何第三方现有商标、标识、作品或知识产权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原创性要求。如因本作品引发知识产权纠纷，本人自愿承担一切后果，赔偿由此给焦岗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或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全额退还奖金和颁发的证书。

本人承诺作品一经获奖，即视为同意主办单位永久拥有投稿作品完整知识产权，主办单位有权决定行使或许可他人行使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复制、发行、信息网络传播、改编、翻译、展览等用于商业标志、注册商标等所有权利，本人无条件配合主办单位办理相关知识产权登记或转让手续或签署必要的协议/合同/文件等。

特此声明！

承诺人或者组织名称：

承诺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